关于2020年度粮食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评价等级结果的公示

为营造粮食经营者守法经营环境，加快建立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制度体系，根据《杭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深入开展2020年度粮食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杭粮〔2020〕58号）文件要求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开展了粮食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评价工作。

现对拟定的2020年度粮食企业守法诚信评价等级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5个工作日（2020年8月7日-8月13日止）。如对下述公示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情况需要反映的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反映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将对反映情况进行调查核实。

联系电话: 0571-61071833，临安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和物资储备科。

附件：临安区粮食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评价公示表

杭州市临安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0年8月6日

临安区粮食企业经营活动守法诚信评价公示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企业地址 | 法人代表 | 拟定等级 |
| 杭州市临安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| 临安区於潜镇自由村石佛殿 | 方有祥 | A |
| 杭州临安金佳粮油有限公司 | 临安区锦城街道白泥路998号 | 楼建芳 | A |